



Doc 9284 - AN/905
2011年 — 2012年版
第4号增编
(ADDENDUM No.4)
30/3/12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

危险物品安全航空运输技术细则

2011年—2012年版

第4号增编

所附的增编应纳入《技术细则》（Doc 9284号文件）2011年—2012年版。

危险物品安全航空运输技术细则

1. 下列修订涉及旅客和机组携带的电池驱动轮椅或其他类似的代步工具。这些修订经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的决定批准并出版，应该纳入《技术细则》（Doc 9284号文件）2011年—2012年版：

在第8部分第1章，第8-1-1页和8-1-2页，用以下内容代替e)、f) 和g) 小段：

- e) 作为托运行李并经运营人批准，装有防漏型湿电池或符合特殊规定A123电池的代步工具（例如轮椅），供由于残障、健康或年龄原因而行动受限或暂时行动不便（例如腿断了）的旅客使用，但须受以下条件限制：
 - 1) 防漏型湿电池必须符合特殊规定A67或包装说明872规定的振动试验和压差试验；
 - 2) 运营人必须核实：
 - i) 电池牢固安装在代步工具上；
 - ii) 电池两级能防止短路（例如将电池封装在电池盒内）；和
 - iii) 电路已经绝缘；
 - 3) 代步工具在运载时必须采取保护措施，防止其由于行李、邮件、备用品或其他货物的移动而受到损坏；
 - 4) 如果代步工具经过专门设计，允许由用户拆下电池（例如可分拆）：
 - i) 必须拆下电池，然后代步工具可以作为非限制的交运行李运输；
 - ii) 拆下的电池必须放入坚固的硬质包装内运载，必须存放在货舱内；
 - iii) 必须防止电池发生短路；和
 - iv) 必须通知机长已包装电池的位置；
 - 5) 建议旅客事先同每一运营人做好安排。
- f) 作为托运行李并经运营人批准，装有非防漏型电池的代步工具（例如轮椅），供由于残障、健康或年龄原因而行动受限或暂时行动不便（例如腿断了）的旅客使用，但须受以下条件限制：
 - 1) 在可能情况下，代步工具必须始终能以直立方式装载、放置、固定和卸机。运营人必须核实：

- i) 电池牢固安装在代步工具上；
 - ii) 电池两级能防止短路（例如将电池封装在电池盒内）； 和
 - iii) 电路已经绝缘；
- 2) 如果代步工具不能总以直立方式装载、放置、固定和卸机，则必须卸下电池，将电池装入如下坚固的硬质包装运输：
- i) 包装必须是严密不漏、能阻止电池液渗漏，并用适当固定方式，如使用绑扎带、固定夹或支架，将其固定在货板上或货舱内（不得用货物或行李支撑）以防翻倒；
 - ii) 电池必须防止短路，并直立固定于包装内，周围用相容的吸附材料填满，使之能全部吸收电池所泄漏的液体； 和
 - iii) 这些包装必须按照5.3的要求，标有“Battery, wet, with wheelchair”（轮椅用电池，湿的）或“Battery, wet, with mobility aid”（代步工具用电池，湿的）字样，并加贴“Corrosive”（腐蚀性物质）标签（图5-22）和包装件方向标签（图5-26）；

然后代步工具可作为非限制的交运行李运输；

- 3) 代步工具在运载时必须采取保护措施，防止其由于行李、邮件、备用品或其他货物的移动而受到损坏；
 - 4) 必须通知机长安有电池的代步工具的位置或已包装电池的位置；
 - 5) 建议旅客事先同每一运营人做好安排；而且在可行时，给非防漏型电池装上防漏盖；
- g) 作为托运行李并经运营人批准，由锂离子电池驱动的代步工具（例如轮椅），供由于残障、健康或年龄原因而行动受限或暂时行动不便（例如腿断了）的旅客使用，但须受以下条件限制：
- 1) 电池所属类型必须符合联合国《试验和标准手册》第III部分38.3小节规定的每项试验的要求；
 - 2) 运营人必须核实：
 - i) 电池牢固安装在代步工具上； ；
 - ii) 电池两级能防止短路（例如将电池封装在电池盒内）； 和
 - iii) 电路已经绝缘；

- 3) 代步工具在运载时必须采取保护措施，防止其由于行李、邮件、备用品或其他货物的移动而受到损坏；
- 4) 如果代步工具经过专门设计，允许由用户拆下电池（例如可分拆）：
 - i) 必须卸下电池并在客舱中携带；
 - ii) 电池两级必须能防止短路（例如在暴露的电极上贴胶带，使电极绝缘）；
 - iii) 必须保护电池免受损害（例如将每个电池放入单独的保护盒当中）；
 - iv) 必须遵循制造商或装置所有人的指示，将电池从代步工具上卸下；
 - v) 电池不得超过300 Wh；和
 - vi) 最多可携带一个不超过300 Wh的备用电池，或两个各不超过160 Wh的备用电池；
- 5) 必须将锂离子电池的位置通知机长；
- 6) 建议旅客事先同每一运营人做好安排；

